

N海都全媒体记者 罗丹凌

4月4日，海都记者获悉，福州市城乡建设局在对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检查中发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在对预售资金监管账户管理过程中，存在未按照要求实施监管、擅自划扣预售资金归还贷款的行为。

通报：强行划扣570万元归还贷款

3月31日，福州市城乡建设局发布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未按要求实施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情况的通报。

通报中显示，该局在对重点监管项目融创公馆进行资金核实拨付过程中，发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未按照《福州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要求实施监管，存在擅自从预售资金监管账户款项划转570万元用于归还贷款的行为。

为保障购房人合法权益，防止挪用预售资金，现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的违规行为进行通报，并依据“办法”第十四条规定记录违规一次。

部门：银行称客户发起，却无法出具相关证据

对此，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相关负责人称，目前，融创公馆项目已竣备，本次划款系由客户主动发起，划款至该行贷款专户，用于归还一季度应归还的贷款本息，系正常的到期还本付息，未有强制扣转情况，符合建设部门的相关规定。

记者联系了福州市城乡建设局，证实了该项目确实已经竣备。据房产开发处相关工作人员林先生介绍，融创公馆作为重点监管项目，每个环节都应经过严格审核，确保预售资金用于施工建设。事发后，银行称划款系开发商主动发起，但开发商表示对此“毫不知情”。截至通报发出前，银行方面始终未能拿出相关证据证明划款为开发商主动发起。所幸，融创公馆项目后续回笼资金足够覆盖所有参建单位以及开发贷还款需求。

随后，记者也联系了融创公馆项目的开发商福州融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相关工作林女士表示，具体情况，以福州市城乡建设局公告为准。

记者从企查查查询得知，福州融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成立于2019年8月，所属行业为房地产业，经营范围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编辑：陈佳卉